

最美麗的一雙手

路加福音 24:36-43

周鴻鐘牧師

今天要與大家互相學習勉勵的是「最美麗的一雙手」。白泡泡，幼綿綿，光滑細緻、肉嫩、手指修長，的確是美麗。有用嗎？因人的見解不同，難下定論，見仁見智。

五千年歷史中的西漢帝國，漢武帝(BC 140-BC 78)史官司馬遷(161BC-86BC)的史記(成書 97 BC)書中記述：

韓信幼時家貧，曾寄食在一位亭長家裡，亭長的妻子對他不懷好感，任意加以侮辱。他一怒之下，立刻離家出走，此後常往河邊釣魚，河邊一位洗衣婦，同情他的困境，時時給他飯吃，才不免餓死。韓信在艱難困苦中，得到那位勤勞刻苦，僅能以雙手勉強糊口的洗衣婦的恩惠，很是感激她，便對他說，將來必定要重重報答她。洗衣婦聽了韓信的話，很不高興，表示她這麼做並不是希望將來報答。

秦帝國末年，天下大亂，韓信投效楚國，屢次向項羽獻計策，項羽看他不上眼，不採納他的意見。後來聽說漢高祖劉邦知人善用，於是投效漢軍，後經蕭何極力推薦，拜韓信為大將軍。

韓信自領大軍以來，替漢帝國劉邦立了不少功勞，又替劉邦攻取齊國許多城池，因而大受獎賞又封官。韓信想起自己落魄時，那位洗衣婦送飯的恩情，便叫人送上酒菜還報她，又送她黃金一千兩做為報答。

這位替人洗衣的洗衣婦，她天天為人洗衣來糊口度日，但她也用這雙為人洗衣的手煮飯來幫助窮困落魄韓信。這位洗衣婦因長年替人洗衣，她的一雙手一定又粗黑又結繭的手，不會有光滑、細緻、柔嫩、修長、白泡泡、幼綿綿，但這是一雙勤勞，有用的助人的手。你們說，這雙手漂亮不漂亮？

那麼主耶穌的手是怎樣的一雙手呢？祂小時候就隨著父親約瑟在拿撒勒當一名木工木匠，祂每天拿著刨刀、鐵鎚…等工具。到了三十歲(路 3:23)，祂是道成肉身的上帝(約 1:1-14)開始宣揚上帝國的福音。

主耶穌被釘十字架的三天後，一天門徒同許多人在耶路撒冷的一所房子聚集，耶穌親自站在他們中間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門徒驚惶戰慄，以為見到鬼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為什麼煩擾呢？為什麼心裡疑惑呢？看看我的手和腳！是我，不是別人！摸一摸我，你們就知道。」(路 24:37-39)

當主耶穌伸出雙手，門徒看到的是一雙粗黑、粗糙，滿是結繭又有釘痕受傷的手。外觀看來不是一雙美的手。但卻是一雙對人類充滿摯愛、關懷、體貼、犧牲、服事的手。也是一雙醫治的手，解放人痛苦的手，帶給人希望是一雙使人有安全感的手。

今天，我們就以耶穌為榜樣，來看看怎樣才是最美麗的一雙手。

1. 最美麗的一雙手——給人洗腳、服事的手

有一則很有啟發性又感人的故事：一天，王宮裡發出了佈告：「這幾天王要派祂的管家婦到每一家去看看，哪一位女孩的手最美麗，便把小王子交給他照顧。有三位姊妹知道了這件事，立刻想方法要他們的手更美麗。

大小姐叫婢女快倒一盆牛奶，她將白嫩的雙手浸在牛奶裡，說：「這樣子浸幾天，我的手就更嫩滑了。」

二小姐細看自己的手，想：「我的手嫩極了，可惜指甲不夠紅。」於是她對婢女說：「你立刻到外面給我採些漿果來，好讓我指甲染紅。」婢女遵命，到野外到山上，酷熱太陽把她的皮膚曬成棕色，雙手也給刺傷了。當她回來還未休息，三小姐又要她到外面採花，好使她白皙的手，因花枝滿溢香氣。

隔幾天，外面下著雨，婢女在熨小姐們的衣服，她們幻想自己有一雙美麗的手，替小王子換衣服，梳頭髮，推坐車…那該有多好。突然，一位衣衫襤褸的婦人出現在門口，哀求道：「我的衣服都濕了，可讓我進來避避雨嗎？」

三位姊妹看到她的衣服，都拒絕說：「這裡沒有你的位置，我們要迎接一位貴客。」

婢女看到這位被雨淋濕的婦人，就動了憐憫的心，說：「請到廚房來，我可以替你烘乾衣服。」這位婦人感激地喝了口熱茶，說：「我是王的管家婦，要我找最美麗的一雙手。」三位姊妹聽了，忙把最好的椅子請她上坐。她們都伸出白嫩細緻纖纖玉手，管家婦看了搖搖頭說：「你們的手，的確是白嫩細滑，看起來是很美很高貴，但最美麗的雙手，應該是有用的手，也是最樂意幫助人的手。」

說完，轉身對廚房的婢女說：「小姑娘，讓我看你的手。」婢女害羞地伸出那雙給太陽曬成棕色也被刺傷的手。

管家婦看了，說：「雖然這雙手粗糙，但卻是會工作有用的手，是最美麗的一雙手。小姑娘你可以跟我到王宮照顧小王子。」

最美麗的一雙手是服事人的手。主耶穌希望門徒都能有一雙服事人美麗的一雙手。在祂三十年生命最後的一次晚餐，祂知道自己離開世界，回到父上帝那裏去的時候到了。就從席位上起來，拖了外衣，拿一條毛巾束在腰間，然後倒水在盆裡，開始替門徒洗腳，又用毛巾擦乾。勉勵門徒說：「我是你們的主，你們的老師，我尚且替你們洗腳，你們也應為彼此洗腳。我為你們立了榜樣，是要你們照著我替你們做的去做。」(約翰福音 13:1-17)

2. 最美麗的一雙手——祈禱的手

史偉哲(Albert Schweitzer 1875-1965)與梅鑑霧牧師、蘭大衛醫生同時代。史偉哲是法國人，有神學、醫學、哲學和音樂等博士學位，但他拋棄了在各方面的盛、金錢與地位，選擇投身叢莽荊棘的非洲從事濟世活人的宣教工作。他在非洲工作五十年中是以行道代替傳道，終身愛上帝愛人。

史偉哲選擇醫學是因為他討厭說空話而喜歡行動，選擇非洲加彭是因那是最落後，最不易到達，最危險而又沒有一個醫生的地方。

親友們都勸他不要去，但他自己覺得必須「給予一點什麼，來報答他所享受的快樂。」他深信上帝的話：「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，凡為我喪掉生命的，必救了生命。」(路 9:24)

他在非洲五十年的工作被人評為是「在那里實行基督的福音，而不講道」的人。而他在非洲的困難、危險、孤寂…，就是以祈禱為支撐的力量。

主耶穌的一雙手是祈禱的手，祂常在天未亮，還未開始一天的工作，也常在夕陽西沉，日斜西山，結束一天的工作，獨自一人在山上或僻靜的曠野向天父上帝祈禱。尤其是在祂三十三年生命最後的一次晚餐，祂知道今晚將被出賣、被捕、受審判死刑，然後被釘十字架，祂說：「我的心非常憂傷，幾乎要死。」(太 26:38)，因此祂帶著門徒道客西馬尼園祈禱。尋求上帝旨意的實現，所以祂向上帝說：「我的父親哪，若是可以，求祢不要讓我喝這苦杯！可是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祢的意思。」又說：「願祢的旨意成全吧！」(太 26:39、42)

主耶穌自己有一雙祈禱的手，常常祈禱，祂甚至把自己的生命在祈禱中交託在父上帝手中，也把自己要被釘十字架而死，任由上帝安排。祂知道父上帝自己有祂的美意，所以說：「願祢的旨意成全吧！」

主耶穌祂勉勵我們：「要常常祈禱，不要灰心。」(路 18:1)，祂也教導我們要如何祈禱主禱文…(太 6:-13)

3. 最美麗的一雙手—犧牲的手、助人的手

主耶穌復活後向門徒顯現，說：「看看我的手和腳！是我，不是別人，摸一摸我，你們就知道。」(路 24:39)

門徒所看到的耶穌的手和腳，所摸到的手和腳，是一雙為拯救世人被釘在十架上、受傷，為人犧牲有著釘痕，是為關愛人，拯救人而犧牲的一雙手，甚至獻出自己的生命，犧牲自己的生命在十字架上來拯救我們。

名畫家西羅伯的名畫“高舉的一雙手”。原來狄拉·亞羅伯自幼好學畫，他與一位朋友過著半工半讀學畫的生活，收入有限，無法維持生活。於是二人商量，要羅伯光學畫，朋友工作來維持二人生活，待學成了，再由朋友去學畫。朋友在餐館找到打雜洗碗碟工作。後來亞羅伯學成了，朋友辭去工作滿懷熱情和希望開始學畫，但因在餐館的工作，關節、肌肉已變硬，骨節變大執筆不靈活，所以無法學畫了。

亞羅伯知道了，幾乎心碎。他非常感激這位朋友，但無論如何再也不能將一雙能作畫的手還他了。

一天，他回到寓所，恰好朋友在高聲祈禱，他悄悄站在門口，但見朋友高舉雙手祈禱上帝使亞羅伯成名。亞羅伯深為感動，想：「我已無法將他的藝術送還那雙手，但我能使世上看見他高尚的行為，我要把現在看見的這雙手畫下來，使世人看了知道，他已為我犧牲。也許這雙手要引人不自私，愛別人，為人犧牲，是一雙最偉大的手。」

知名的靈修牧養神學教授盧雲(Henri J.M. Nouwen)，當他離開耶魯大學和哈佛大學到方舟團契去服事那群智障者，從最崇高最顯赫，想要統治世界來到一群只懂片語、隻字、社會認為邊緣人當中，與一些思想、智力不健全的人過生活，過去出名的著作，二十年的教學經驗，過去的聲望、地位等在這裡都不能運用，但他的生命要重新開始。

從這裡他體會了這是“道成肉身”的精神，是給人洗腳、僕人的精神。

各位兄姊，讓我們學像主耶穌，有一雙最美麗的手，是給人洗腳服事人的手，是一雙祈禱的手，也是一雙犧牲助人的手。